

金門縣榮服處 106 年「服務網座談會」建議事項處理情形

106.04.26-106.05.31

項次	建議事項	處理情形	備考
1	<p>烈嶼區發言人吳○全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議「金門醫院」增設聽力檢測科別，以利於榮民申請各項社福資源，目前金門縣委由民間診所檢測，須累積個案量，才能委託醫生檢測，造成使用者的不便。 2. 目前金門縣「土地公告現值」增值變動幅度相當大，關係到榮民的就養年度驗證、農保、老農津貼、敬老金等各項福利，請各位榮民特別注意，避免福利資格審查失效。 3. 請政府能把「228 事件」真相公布，釐清事實，不要讓媒體及民粹混淆，造成仇恨對立。 4. 國家財政困難之際，年金改革大家都願意配合，但是目前「政務官」的年金改革未見具體作為，公平性遭質疑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金門醫院為地區醫院，設備上應不是問題，本處會反應給輔導會及醫院，建請增設此項科別，並使其能瞭解本縣民眾的需求。 2. 「就養」申請後，因公告地價上幅調整後，不列入核算，請各位榮民無須過度擔心。 3. 近來因媒體或名嘴的不實報導，而扭曲了真相，「歷史」終究會有所公斷及公評。 4. 「年金改革」關係到國家財務，全面考量應週全，適用對象及條件不應一體適用，而要衡量公平及正義性，以符全民的期待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 2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. 3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. 4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.
2	<p>烈嶼區發言人方○復：</p> <p>舉辦本座談會立益良多，首先感謝榮服處為父親申請慰問金，目前家父恢復良好，尤其</p>	<p>榮民慰問金發放，以「救急不救窮」用在「刀口上」的精神，以補助相關的醫療費用。</p>	

	<p>社工員及志工對家父多次的探視關懷，也希望榮服處能持續為榮民多些關懷。</p>		
3	<p>烈嶼區發言人林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圍腰腰帶申請需有診斷證明，唯目前烈嶼鄉沒有設立相關門診，希望能爭取設立「復健科」，避免榮民大小金往返就診。 希望能協助獨居老人申請「遠距緊急救援系統」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本處會反應給「金門醫院」，適時調整人力，調派至烈嶼分院來服務鄉親。 本處各責任區及社區服務組長，針對轄區獨居老人之需求協助申請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
4	<p>烈嶼區發言人林○增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榮服處能盡量爭取榮民入住金門縣安養機構（大同之家、松柏園安養中心）。 希望透過國會管道及公聽會等能夠將「政務官年金」部份一併提出改革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申請榮民入住安養機構，以榮民實際之居住需求，以達「在地老化」之目標。 年金改革需全盤考量，而非單一個案處理，需以符合人民期待為目標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
5	<p>金西區發言人倪○金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建議座談會工作簡報能簡要，並針對開會對象適當調整內容，避免與會人員產生精神不集中、瞌睡的現象。 年金改革應排除軍人部份，軍人年資較短，不能與公教併為檢討，軍人是24小時值勤，與公教不同，且18%優存是退俸之一部份，不能歸零，需極力爭取軍人應有的保障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工作簡報內容可做適當調整，針對與會對象之實際需求而進行報告及宣導相關權益。 「年金改革」應全面通盤考量，不能一體適用，且要符合公平正義及全民的期待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
6	<p>金西區發言人鄭○利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對於軍、公、教、警、消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年金改革需全面考會，而非單一個案處理，需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

	<p>之年金改革需全面考量及通盤檢討,其他國家政府對於國家有貢獻之軍、公、教、警、消人員的老年安定生活均有保障及照顧,不應形成對立及汙名化,退休金不應輕易縮減</p> <p>2. 金門自衛隊員協助國軍戰備支援,亦為法定國民兵,部份 64、65 年次役男具有國民兵身分,政府確徵召入伍,失去寶貴時間及就業機會,政府應妥善處理並合理補償,目前尚未見到回覆。</p> <p>3. 金門民防自衛隊成員,目前年際均已老化,就養金申請之需求大增,而其申請審查不合情不合理,請考量需求者的現況,使真正有需要的榮民能請領到就養金。</p>	<p>大家之期待為目標。</p> <p>2. 楊立委服務處主任洪學文,已於日前參與縣政府民政課召開之協調會,並且積極的管制追蹤</p> <p>3. 就養金請領有詳細之法規規範,應在合法的條件之下,依程序辦理就養金申請。</p>	<p>2. 正依裁示事項辦理</p> <p>3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</p>
7	<p>金西區發言人蔡○仁:</p> <p>榮民身份投保農保,於榮總體系醫療院所就醫,可否免於掛號費用支出。</p>	<p>榮民就醫均有相關規定其醫療費用負擔條件及限制,以避免醫療資源濫用。</p>	<p>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</p>
8	<p>金西區發言人翁○德:</p> <p>金門地區榮民至各榮總就醫,均是由機場直接前往,隨身行李攜帶甚為不便,建議各榮總提供適當空間暫為置放,以服務遠到就醫者。</p>	<p>本處於相關工作會報提出本建議,以期能服務照顧遠到就醫者。</p>	<p>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</p>

9	<p>金東區發言人吳○雄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台灣各地區榮民之家，目前均有多餘空床位，建議將多餘床位整合至金門，設置榮民安養機構。 2. 榮民老花眼鏡為生活必需品，眼鏡常需多付以備用，建議除了免費提供外，另外購買可否比照「合約」之優惠價格購置。 3. 加強金門地區退伍軍人社團之聯絡，了解退伍軍人需求並宣導相關權益，以凝聚向心，增強團結和諧。 4. 基於照顧金門地區榮民、期望榮民服務處能為其爭取預算，並正視「年金改革」議題，站在榮民的立場為大家爭取最大權益。 5. 期望能將金門醫院改為榮民醫院，以達醫療資源整合，並能將醫療診斷認證予以直接醫治，以免增加民眾就醫困擾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處於相關工作會報提出建議，以爭取金門地區榮民的醫療養護資源。 2. 老花眼鏡申請配用，均有相關規定規範，使用者的需求也因人而異，本處可與金門地區廠商簽訂「特約商店」，以優惠榮民。 3. 本處每季均定期舉行聯繫會報，並宣導相關權益，以維退伍軍人之福祉。 4. 照顧退除役軍人是榮民服務處最主要工作，各項議題均會盡最大能力為榮民爭取，以維權益。 5. 目前金門醫院現況為「三方共管」，醫療資源整合，以達共識，相關的醫事問題，均期其迎刃而解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規劃辦理。 2. 正依裁示事項辦理 3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 4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 5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
10	<p>金東區發言人呂○華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金門地區與台灣不同，因戰地政務關係，民眾投入戰備支援工作，生活困苦，希望能爭取預算，不分身份類別，對 823、619 身份榮民全面發放慰問金。 2. 榮欣志工為金門地區榮民服務，為了增加彼此的團結與情誼，建議定期舉辦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慰問金發放精神是「救急不救窮，用在需要者身上」，而且發放條件均有相關法規限制。 2. 本處均有定期舉辦志工研習，可藉此聯繫彼此的情誼與感情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 2. 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

	聯誼餐會或茶會。		
11	金東區發言人王○良： 建議成立「金沙長照醫療照顧園區」，以照顧在地年老榮民，在地安老。	政府實施長照 2.0 計畫，均能週全各地區的長照需求，以照顧長者安養於社區，而在地安老。	已依裁示事項辦理完成。
12	金東區發言人陳○勇： 建議成立「金門榮民之家」因金門地區榮民比例偏高，需求也相對提升，在地安養機構資源未能顧及年老榮民的實際需求，期望其成立後，能加惠需求者。	金門縣政府已針對設置「金門榮民安養機構」進行調查，民眾均同意設置，但實際使用意願不高，因而停置，本處於相關工作會報提出建議。	規劃辦理。
	以下空白		